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4-076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 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创盛”)所持公司20,000,000股股份将被司法拍卖,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1、本次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拍价(元)	是否带息	拍卖时间	拍卖平台	拍卖人
佳源创盛	是	10,000,000	10.03%	0.87%	11,900,000	是	2024年10月10日10时至2024年10月19日10时止	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10,000,000	10.03%	0.87%	15,300,000	否			

注:2024年8月13日,佳源创盛所持公司股份4,000万股股份司法拍卖成交,其中33,431,821股已完成过户登记,剩余6,568,179股暂未完成过户登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计算分母为佳源创盛截至目前的持股数量,即99,733,379股。

二、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1、目前本次拍卖事项尚未公示,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拍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影响,2024年9月5日,佳源创盛所持公司48,837,579股股份司法拍卖成交。如48,837,579股股份拍卖完成过户手续,且本次司法拍卖成功,佳源创盛持有公司股份将变为24,327,6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2%。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佳源创盛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拍卖。

4、本次拍卖的股份为限售股,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承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承诺人作出股份限售等承诺的,其所持有股份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等原因发生非交易过户的,受让方应当遵守原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同时应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敬请意向竞拍人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4-077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解除司法冻结、解除轮候冻结 及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创盛”)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8,568,179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8.7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22%;累计被司法冻结、司法再冻结股份数量为99,733,379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8.68%;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为1,263,774,274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267.1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9.93%。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近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获悉佳源创盛持有公司股份的质押及冻结情况发生了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解除质押、解除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0年10月19日	2024年9月5日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注:(1)2024年8月13日,佳源创盛所持公司股份4,000万股股份司法拍卖成交,其中33,431,821股已完成过户登记,剩余6,568,179股暂未完成过户登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计算分母为佳源创盛截至目前的持股数量,即99,733,379股。

(2)佳源创盛所持公司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系因被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其股份涉及的质押相应解除。

2、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解除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2年6月14日	2024年9月5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注:(1)2024年8月13日,佳源创盛所持公司股份4,000万股股份司法拍卖成交,其中33,431,821股已完成过户登记,剩余6,568,179股暂未完成过户登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计算分母为佳源创盛截至目前的持股数量,即99,733,379股。

(2)佳源创盛所持公司股份本次解除冻结系因被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其股份涉及的冻结相应解除。

3、本次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冻结执行人
佳源创盛	是	2,722,313	2.73%	0.24%	2022年6月24日	2024年9月6日	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2年7月19日	2024年9月6日	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2年9月23日	2024年9月6日	南昌铁路运输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3年1月13日	2024年9月6日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3年4月12日	2024年9月6日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0,000,000	30.08%	2.61%	2023年6月28日	2024年9月6日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4年1月31日	2024年9月6日	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4年1月19日	2024年9月6日	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4年5月13日	2024年9月6日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4年6月20日	2024年9月6日	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佳源创盛	是	33,431,821	33.52%	2.91%	2024年7月10日	2024年9月6日	南昌铁路运输法院

注:(1)2024年8月13日,佳源创盛所持公司股份4,000万股股份司法拍卖成交,其中33,431,821股已完成过户登记,剩余6,568,179股暂未完成过户登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计算分母为佳源创盛截至目前的持股数量,即99,733,379

股。

(2)上述表格中佳源创盛所持公司股份的33,431,821股解除轮候冻结系因被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其股份涉及的司法轮候冻结相应解除。

4、本次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新增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机关	委托日期	冻结期限
佳源创盛	是	600,000	0.60%	0.05%	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2024年7月26日	36个月
佳源创盛	是	1,887,347	1.89%	0.16%	湖州南太湖新区人民法院	2024年9月6日	36个月
佳源创盛	是	10,868,421	10.90%	0.95%	湖州南太湖新区人民法院	2024年9月6日	36个月

注:“占其所持股份比例”计算分母为佳源创盛截至目前的持股数量,即99,733,379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冻结、轮候冻结的情况

1、截至公告披露日,佳源创盛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佳源创盛	99,733,379	8.68%	48,568,179	48.70%	48,568,179	100%

2、截至公告披露日,佳源创盛所持股份累计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佳源创盛	99,733,379	8.68%	99,733,379	0	100%

3、截至公告披露日,佳源创盛所持股份累计轮候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佳源创盛	99,733,379	8.68%	1,263,774,274	1.26715%	109.93%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冻结等事项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业绩补偿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4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30)和《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4年9月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李维平	34,160,000	18.37
2	毕磊	25,270,000	13.59
3	余德群	21,770,000	11.71
4	黄标	21,770,000	11.71
5	陈新	5,600,000	3.01
6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鑫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2.41
7	恒信创合(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200,000	2.2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黄标	21,770,000	24.52
2	陈新	5,600,000	6.31
3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鑫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5.05
4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8,000	3.66
5	超越平	3,000,000	3.38
6	中国国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	2,271,160	2.56
7	北京国融平安天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3,866	2.43
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三期组合	1,813,818	2.04
9	赵吉	1,800,000	2.03
10	北京国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航动国融科技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27,097	1.95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4-096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因存在部分离职、退休、退居二线、离岗待退、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的情况,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445,370股限制性股票,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回购价格为5.16元/股,并按《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资金总额为7,679,725.76元(含利息)。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9月6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037,522,809股减少至2,036,077,439股。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

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57)和《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条件股份	10,965,600	-1,445,370	9,520,230
无限条件股份	2,026,557,209	0	2,026,557,209
总计	2,037,522,809	-1,445,370	2,036,077,439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4-079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5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8日(星期二)至09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dongmiban@huatongcables.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2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5日下午15:00-16: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张书军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罗效恩
独立董事:韩建春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5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8日(星期二)至09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dongmiban@huatongcables.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法务部
电话:0315-5091121
邮箱:dongmiban@huatongcable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2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沪市有色金属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下午 14: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及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9日(星期一)至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 jhky@jinhuiky.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17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13日下午14:00-17:00参加2024年半年度沪市有色金属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沟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3日下午14:00-17: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4-062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上海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html/143790.shtml>),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

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直播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周五)14:00-16:30。届时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刘会平先生、独立董事万华林先生、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苏爽先生、证券事务代表马晓琳女士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度中报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4-054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中标航空零组件智能化产业园项目(一期)施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集团”)于近日收到招标人陕西康铂智汇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及招标代理人西安中泽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根据该《中标通知书》及招标公告,市政集团为航空零组件智能化产业园项目(一期)施工中标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航空零组件智能化产业园项目(一期)施工。